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2 年 6 月

目录

会议须知	1
会议议程	4
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附件一：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
议案二、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5
附件二：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6
议案三、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1
议案四、关于《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2
附件三：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3
议案五、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1
附件四：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2
议案六、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4
议案七、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5
议案八、关于 2022 年董事、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39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1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股东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以及参会回执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益。如股东（或股东代表）欲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可在签到时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会上主持人将统筹安排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

六、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为提高股东大会会议效率，在就股东的问题回答结束后，即进行现场表决。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提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该项表决为弃权。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表决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公司聘请的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并由参与计票、监票的股东代表、监事、公司聘请的律师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或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7）。

十四、特别提醒：鉴于目前疫情防控形式，公司建议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尽

量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按有关要求出具 48 小时内的核酸阴性证明、做好个人防护措施、配合公司访客登记管理，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若会议召开当日当地政府部门等有权机构出台新的防疫规定，公司有权要求参会者配合执行。不符合疫情防控政策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届时将无法进入本次会议现场，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进行表决。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6 月 2 日 14 点
- 2、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网络投票系统的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6 月 2 日至 2022 年 6 月 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 逐项审议会议议案
 - 1、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关于《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关于 2022 年董事、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 (六) 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 (八)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投票表决
 -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会议表决结果和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不断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充分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一：《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附件一：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认真推进会议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使公司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现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汇报如下：

第一部分 2021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一）经营情况

2021年对公司来说是不平凡的一年，面对持续反复的新冠疫情、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宏观环境，以及下半年以来原材料价格的疯狂上涨、各地的拉闸限电，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员团结一致、迎难而上，坚持公司的主业发展战略，对内规范运营、狠抓生产经营和质量管理，充实研发和销售团队，对外加强公司品牌建设，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积极探索和推广公司产品在下游新型领域的应用。公司通过一系列科学有效、具有针对性的经营策略，实现了复合材料压力容器在现有产能局限的情况下产量和销量达到了新高，反渗透和纳滤膜系列产品销量快速消除疫情的影响，开拓了全新的下游应用领域，国内销量占比不断提升。实现了公司整体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为股东、员工、社会创造价值。

2021年公司主要经营数据如下：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379,186,008.35	313,595,097.19	2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479,049.29	46,758,480.63	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后的净利润	48,097,549.31	41,267,768.61	16.55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50,098.39	91,092,991.60	-55.27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4,326,314.04	431,424,854.36	58.62
总资产	780,518,511.86	564,682,033.71	38.22

(二) 科创板上市

2021年7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成功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份43,438,600股，发行价格为5.85元/股，募集资金净额202,803,506.47元，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73,754,389股。标志着公司迈入全新的发展阶段，增强了公司的综合实力，提升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切实做好公司规范运作，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 本年度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1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7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3-30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债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4-28	《关于公司三年（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关于公司三年（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p>《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p> <p>《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p> <p>《关于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p> <p>《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p> <p>《关于公司聘请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6-24	<p>《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具体发行方案的议案</p> <p>《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具体安排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7-6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8-9	<p>《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p> <p>《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p> <p>《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p> <p>《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p> <p>《关于使用银行电汇、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p> <p>《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p>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2021-8-26	《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2021-10-27	《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1年8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原董事王为民先生、吴祚瑶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其任职期均切实履行了董事职责，有效保证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控股股东唯赛勃环保材料控股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任周广朋先生、程海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董事会在职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公司所有董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职责，诚信谨慎、勤勉尽责，对每项提案进行认真了解与审议，有效地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运作有效。

高级管理人员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谢建新先生、王为民先生、杨治华先生于2021年8月向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相关职责，有效保证了公司治理方面的规范运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聘任周广朋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程海涛先生担任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总经理：周广朋

副总经理：汤其江先生、程海涛先生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李娟女士

2021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支持。其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6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董事会共召集召开了7次会议，所召开会议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公司所有董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对每项提案进行认真了解与审议，力求科学、有效地参与决策，高度负责地投好每一票；

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具体如下：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1年，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共召集了3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4-15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债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021-5-18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 《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9-7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增加实施地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点的议案》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补选第四届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的规定。董事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1年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11次会议，其中：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1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根据自己的专长对董事会的正确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1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持续细致规范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和投资者。

第二部分 2022年工作展望

一、2022年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一直秉承客户至上的理念，坚持科技创新，引领未来，做高性能分离膜材料的全栈式供应商。2022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和创新发展，不断优化和调整产品结构，从而不断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和市场应变能力，实现企业健康、快速和可持续发展。

2022年重点工作如下：

（一）战略目标

2022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贯彻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坚持科技创新，引领未来，做高性能分离膜材料的全栈式供应商。通过自主创新提高产品性能，加大销售力度国际国内市场双轮驱动。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二）强化生产管理，提高发展质量

2022年，公司将坚持质量至上理念，继续加强生产的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加大对生产管理系统的信息化和数字化建设，打通供产销和后台分析系统链条，为公司科学、高效决策和管理提供助力。同时，对公司各项管理工作进行进一步的优化梳理，形成标准化的生产操作流程和工艺文件，严抓采购、生产、质检等各个环节，确保产品品质。定期组织人员培训，提高员工重安全、强质量的意识。实现公司的高质量深度发展。

（三）扩大产能，提高生产的自动化和智能化

公司将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扩大产能，引入先进、自动化和智能的生产设备，提升公司的精密制造能力，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高质量高产能的生产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供坚实的保障，以及时满足下游应用市场不断增长的需求。

（四）持续技术创新和扩大市场占有率

2022年，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创新，通过募投项目研发中心的建设加强研发团队的实力和增加前沿研发设备的投入，不断提高公司现有产品的性能，同时积极就新的应用领域如物料分离相关的膜产品进行定制化研究和开发。分离膜行业在国内将迎来快速增长，公司将积极抓住市场机遇，建立四大区域营销中心，加大市场销售力度，并为下游客户提供产品应用的技术指导服务，以高质量的产品、优质的服务不断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五）优化组织架构，完善制度建设

2022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将持续梳理各类制度文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同时，不断提升治理效率，完善公司组织架构和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各项考核管理机制，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的达成，推进公司持续快速协调发展。

（六）提升投资者关系工作

2022年度，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加强公司与市场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 日

议案二、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年度，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会职能，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全体监事列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决定的研究，并对公司的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的合规运作、财务核查、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重点监督，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二：《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6月2日

附件二：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有效监督，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第一部分 2021 年工作回顾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开展工作。

（一）本年度监事会召开情况

2021 年，公司共召开监事会 6 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3/30	《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4/28	《关于公司三年（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关于公司三年（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失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8/9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银行电汇、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8/26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9/7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10/27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召开监事会会议、日常监督等方式，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并按制度要求进行规范运作；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和决议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并作了细致的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实事求是，客观公正。

（四）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内控系统是有效的。

（六）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行业发展情况、公司的发展阶段、经营规模及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和出售的情况。

（九）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各定期报告等事宜，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有效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经核查，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或通过他人进行股票交易的行为。

第二部分 2022年工作计划

一、2022年公司发展战略

2022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2022年重点工作计划如下：

1. 谨从法律法规，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

2022年，监事会将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认真贯彻和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权益。

2. 加强监督检查，全方位防范经营风险

第一，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资金管理、内控机制等进行监督检查。第二，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向公司了解情况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加强对公司资金运作情况的监督检查，保证资金的运用效率；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予以制止和纠正。第三，经常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公司所委托的会计事务所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第四，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

司重大投资、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方面实施检查。

3.加强学习，提高监事会管理水平

2022年将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同时加强财务和法律金融知识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检查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维护股东利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6月2日

议案三、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议案四、关于《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基于对 2021 年度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三：《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附件三：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唯赛勃”“唯赛勃”或“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致同审字（2022）第 310A01166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唯赛勃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就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379,186,008.35	313,595,097.19	2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479,049.29	46,758,480.63	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后的净利润	48,097,549.31	41,267,768.61	1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50,098.39	91,092,991.60	-55.27%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4,326,314.04	431,424,854.36	58.62%
总资产	780,518,511.86	564,682,033.71	38.22%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01	0.3588	-5.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01	0.3588	-5.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41	0.3167	2.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3	11.14	减少 1.81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9	9.83	减少 0.94 个百分点

二、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财务状况及分析

1、资产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780,518,511.86 元，比上年末增加 38.22%；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额	变动率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748,392.19	17,948,977.33	112,799,414.86	628.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03,469.75	25,161,202.55	-20,657,732.80	-82.10%
应收票据	5,073,057.05	13,451,099.68	-8,378,042.63	-62.29%
应收账款	82,424,457.27	62,089,868.82	20,334,588.45	32.75%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	5,878,164.34	-5,778,164.34	-98.30%
预付款项	4,548,267.62	4,196,713.27	351,554.35	8.38%
其他应收款	4,903,488.9	5,269,518.74	-366,029.84	-6.95%
存货	84,629,748.43	63,762,101.32	20,867,647.11	32.73%
合同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289,299.38	26,178,268.43	8,111,030.95	30.98%
流动资产合计	351,220,180.59	223,935,914.48	127,284,266.11	56.8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641,017.85	5,036,038.78	-395,020.93	-7.84%
固定资产	199,008,681.04	162,671,719.86	36,336,961.18	22.34%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额	变动率
在建工程	134,030,977.16	81,409,878.98	52,621,098.18	64.64%
无形资产	67,818,186.73	69,422,226.49	-1,604,039.76	-2.31%
长期待摊费用	3,067,075.59	2,155,370.42	911,705.17	42.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07,543.93	2,966,943.15	240,600.78	8.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24,848.97	17,083,941.55	440,907.42	2.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298,331.27	340,746,119.23	88,552,212.04	25.99%
资产总计	780,518,511.86	564,682,033.71	215,836,478.15	38.22%

主要资产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1) 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增加 112,799,414.86 元，增长 628.44%，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 20,657,732.80 元，减少 82.10%，主要系公司报告期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3) 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期末分别减少 62.29%和 98.30%，主要系公司报告期主要用应收票据背书后支付采购货款所致；

(4) 在建工程：较上年期末增加 52,621,098.18 万，增长 64.64%，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资、在建募投项目增加所致；

(5) 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期末增加 911,705.17 元，增长 42.30%，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房屋建筑物及附属设施装修改造费用增加所致。

2、负债结构及变动原因分析

2021 年年末公司负债总额 96,192,197.82 元，比上年末减少 27.81%；主要负债项目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额	变动率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980,056.03	34,623,253.72	-19,643,197.69	-56.73%
应付票据	1,379,426.12	5,000,000.00	-3,620,573.88	-72.41%
应付账款	28,032,168.25	31,472,879.50	-3,440,711.25	-10.93%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额	变动率
合同负债	3,691,357.27	9,182,701.57	-5,491,344.30	-59.80%
应付职工薪酬	6,597,042.29	6,396,104.65	200,937.64	3.14%
应交税费	6,563,349.82	7,283,398.72	-720,048.90	-9.89%
其他应付款	4,353,594.27	9,410,683.19	-5,057,088.92	-53.74%
其他流动负债	20,173,278.69	18,591,034.51	1,582,244.18	8.51%
流动负债合计	85,770,272.74	121,960,055.86	-36,189,783.12	-29.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4,103.42	-804,103.42	-100.00%
递延收益	10,218,190.32	10,285,355.82	-67,165.50	-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3,734.76	207,664.25	-3,929.49	-1.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21,925.08	11,297,123.49	-875,198.41	-7.75%
负债合计	96,192,197.82	133,257,179.35	-37,064,981.53	-27.81%

主要负债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1) 短期借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19,643,197.69 元，下降幅度 56.73%，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到位后偿还了前期借款筹资垫付的募投项目资金所致；

(2) 应付票据：较上年期末减少 3,620,573.88 元，下降 72.41%，主要系公司报告期主要用应收票据背书后支付采购货款，减少了主动开票所致；

(3) 合同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 5,491,344.30 元，下降 59.80%，主要系年底发货结转了已有预付款所致；

(4)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5,057,088.92 元，下降 53.74%，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末结余代收代付客户采购款减少所致。

3、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原因分析

2021年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84,326,314.04 元，比上年末增加 58.62%；所有者权益主要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额	变动率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3,754,389.00	130,315,789.00	43,438,600.00	33.33%
资本公积	250,576,835.88	91,211,929.41	159,364,906.47	174.72%
其他综合收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47,178.58	1,228,274.66	-381,096.08	-31.03%
盈余公积	27,220,105.41	24,588,566.82	2,631,538.59	10.70%
未分配利润	231,927,805.17	184,080,294.47	47,847,510.70	25.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4,326,314.04	431,424,854.36	252,901,459.68	58.6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4,326,314.04	431,424,854.36	252,901,459.68	58.62%

所有者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1）股本：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51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343.86 万股，并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增加至 17,375.4389 万股。

（2）资本公积：本报告期末增加 159,364,906.47 元，增长 174.72%，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导致资本溢价增加；

（3）所有者权益合计较上年增加 252,901,459.68 元，增长 58.62%，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净利润增加所致。

（二）经营成果分析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79,186,008.35 元，同比上升 20.9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50,479,049.29 元，同比增长 7.96%；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379,186,008.35	313,595,097.19	65,590,911.16	20.92%
营业成本	246,708,835.56	197,440,397.96	49,268,437.60	24.95%
税金及附加	4,353,270.82	2,641,089.54	1,712,181.28	64.83%
销售费用	6,134,733.2	4,749,616.61	1,385,116.59	29.16%
管理费用	41,109,035.34	35,173,029.30	5,936,006.04	16.88%
研发费用	23,778,861.78	21,275,421.70	2,503,440.08	11.77%
财务费用	2299297.97	3690248.91	-1,390,950.94	-37.69%
营业利润(“-”号为亏损)	62,181,922.05	53,012,576.95	9,169,345.10	17.30%
利润总额(“-”号为亏损)	57,705,102.35	52,945,330.62	4,759,771.73	8.99%
净利润(“-”号为净亏损)	50,479,049.29	46,758,480.63	3,720,568.66	7.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479,049.29	46,758,480.63	3,720,568.66	7.96%

主要损益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1) 营业收入：公司 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379,186,008.3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5,590,911.16 元，增长 20.92%。主要系疫情对公司业务的影响逐步消除，同时公司加大市场销售力度，持续加强内部精细化管理，收入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

(2) 营业成本：公司 2021 年营业成本 246,708,835.5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9,268,437.60 元，增长 24.9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量增加及原料价格上涨所致。

(3) 税金及附加：公司 2021 年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增加 1,712,181.28 元，增长 64.83%，主要系公司收入增加相关税费增加，同时公司增加扩产基地导致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增加；

(4) 销售费用：公司 2021 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385,116.59 元，增长 29.16%。主要是公司扩大销售规模，人员工资及差旅费增加所致。

(5) 管理费用：公司 2021 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5,936,006.04 元，增长 16.8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引入管理人才，优化管理团队，薪酬和费用增加所致。

(6) 研发费用：公司 2021 年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503,440.08 元，增

长 11.77%，主要系公司一贯重视研发投入，在主营产品上持续创新，并积极开拓新的产品研究，研发投入不断增加所致。

(7) 财务费用：公司 2021 年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390,950.94 元，主要系公司上市融资偿还了银行贷款垫付的募投项目资金，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8) 净利润：公司 2021 年净利润较上年增加 3,720,568.66 元，较上年增加 7.96%，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

(三) 现金流量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2021 年度，公司现金流量简表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增减变动额	变动率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50,098.39	91,092,991.60	-50,342,893.21	-55.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26,696.62	-41,680,540.68	-70,646,155.94	169.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82,648.30	-45,236,558.87	230,419,207.17	-509.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其等价物影响	-1,336,768.03	-3,670,616.43	2,333,848.40	-63.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269,282.04	505,275.62	111,764,006.42	22119.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46,188.82	17,440,913.20	505,275.62	2.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215,470.86	17,946,188.82	112,269,282.04	625.59%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55.27%，变动原因说明：1) 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材料价格不断上涨，导致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同时由于原材料价格的不断上涨，公司也增加策略性备货；2) 公司引入人才，加

强管理团队和销售团队建设，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比流出增加较大，主要系 2021 年公司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资项目逐步投入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主要系 2021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票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 日

议案五、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 2021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经营成果，结合公司目前具备的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审慎预测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四：《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附件四：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结合市场情况和公司业务开展拓展计划，在公司预算基础上，按合并报表的要求，依据 2022 年各产品线销售计划、产能情况、投资计划、人力资源计划等编制。本预算报告的编制基础是：假设公司经营计划均能按时按量完成。

本预算报告是在总结 2021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2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充分考虑了市场环境、业务拓展、销售价格和产能情况等因素对预算期的影响。本预算报告包括母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运作不会受诸如疫情、贸易格局重大不利变化和原材料的严重短缺、原材料价格超预期进一步上涨等客观因素的巨大变动而产生的不利影响。
- 4、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等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5、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生产。
- 6、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2 年主要预算指标

2022 年预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不低于 8%。

2022 年预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同比增长不低于 4%。

四、确保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 1、抓好生产经营，提高内部管理水平，推动生产工艺的标准化运作和成本费用标准化管控，实现降本增效。

2、加快销售团队的建设，拓展新型的应用领域，加大市场销售和推广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

3、优化战略布局及产品结构，在新建产能尚未释放的情况下，增加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逐步优化和调整公司的业务结构。

4、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做好全面预算管理，加强对成本费用的监管，同时，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财务成本，防止财务风险，保证各项财务指标的实现。

五、特别提示

本预算为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 2022 年度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 日

议案六、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0,019,621.69 元。

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和业务的扩张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募投项目尚在实施中，资金需求较大等因素，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议案七、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2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5,5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 关 联 人 采购商品	上海福赛特机器人有限公司	12,000	2,177.45	用于设备技改的厂房改建工程由于疫情原因有所延期导致发生额减少
	小计	12,000	2,177.45	
向 关 联 人 销售产品、 商品	爱舍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00	-	饮水机产品研发变更和销售市场不及预期
	小计	1,000	-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 关 联 人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上海福赛特机器人有限公司	5,000.00	16.36		2,177.45	7.12	根据厂房改建进度及业务发展情况，预计未来交易规模将增加
	小计	5,000.00	16.36		2,177.45	7.12	
向 关 联 人 销售产品、 商品	爱舍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60		0	0	根据业务发展情况，预计未来交易规模将增加
	小计	500.00	2.60				

合计		5,500.00			2177.45		
----	--	----------	--	--	---------	--	--

注：上表中占同类业务比例=该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或发生额/2021年度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三、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关联关系

1、上海福赛特机器人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福赛特机器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332443254B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5-03-27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徐民路 308 弄 50 号 808 室-814 室
法定代表人	蒋耀
注册资本	11,49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器人自动化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器人自动化设备、机械设备、电子设备的销售；自动化设备组装、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情况	开业

注：关联关系说明：实际控制人谢建新之配偶持股4.3516%的企业，

2、爱舍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爱舍尔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MA1JMHTX7G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8-06-19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双联路 158 号 2 层 V 区 222 室
法定代表人	姜蕾
注册资本	1,9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健康科技、生物科技、净水设备、

	软水设备、空气净化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净水设备、软水设备、空气净化设备安装及维修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开发，销售净水设备、软水设备、空气净化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机械设备租赁，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生产饮水机、水处理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	开业

注：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参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建新担任其董事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的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前期合同执行情况良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公司将就2022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四、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2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关联人采购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设备、向关联人销售净水设备，各类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定价原则，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宗旨签署交易协议，并根据协议规定履约。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五、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做出，为正常的持续性合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相对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向关联人销售商品类日常关联交易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小，公司主营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存在严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的情况，日常关联交易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董事会将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具体签署上述额度内(含)的相关关联交易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5) 及其他相关文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议案八、关于 2022 年董事、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处地区的薪酬水平，拟定了 2022 年度董事、监事的薪酬标准方案。

具体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2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一）董事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的津贴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津贴为人民币 15 万元整/年（税前）。

2、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

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

（二）监事薪酬标准

1、非职工代表监事

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时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按其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不领取任何报酬或监事津贴。

2、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按其工作岗位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因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6)。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1 年度，作为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负责，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和职责，积极参加公司 2021 年度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相关会议，参与公司各项重大经营决策，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优势和独立作用，努力维护并有效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独立董事 2021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三位独立董事，人数达到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要求，三位独立董事分别为王文学先生、陈宏民先生以及雷琳娜女士，三位独立董事个人基本情况如下：

（一）个人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王文学先生，1959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0 年 7 月至 1986 年 7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市分行南关办事处科员；1986 年 7 月至 1993 年 3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市分行副处长；1993 年 3 月至 1997 年 10 月，任西安证券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1997 年 10 月至 2001 年 4 月，任西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1 年 6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10 月，兼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6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1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20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宏民先生，1960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学

士，上海交通大学博士，上海交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91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上海交通大学，曾经担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系统工程研究所所长，管理科学与工程系主任。现担任上海交通大学产业组织与技术创新研究中心主任、《系统管理学报》杂志主编、中国管理科学与工程学会副理事长、中国系统工程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系统工程学会系统动力学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上海市系统工程学会副理事长兼学术委员会主任等学术兼职和上海市政协常委、中国民主建国会上海市副主委等社会兼职工作；2015 年 7 月 2020 年 5 月，任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谊安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雷琳娜女士，1982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 9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中国银行珠海分行公司业务客户经理；2006 年 10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公司业务高级客户经理；2009 年 11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会计；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上海通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上海谋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11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上海纬翰融资租赁公司风控总监；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上海喆林财税咨询事务所总经理；2020 年 3 月至今，任上海喆胜管理咨询事务所总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且未在公司关联企业任职；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我们具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所要求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确保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和 3 次股东大会会议，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仔细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积极

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建议；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对于股东大会，本人认真听取了与会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各位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文学	是	7	7	0	0	0	否	3
陈宏民	是	7	7	0	0	0	否	3
雷琳娜	是	7	7	0	0	0	否	3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

（二）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1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11 次，其中：战略委员会会议 2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6 次，提名委员会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 次。我们认为，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均亲自参加了相关会议，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与义务。

（三）现场考察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时刻关注公司动态，我们通过会谈、电话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掌握公司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管理状况、财务状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等重大事项，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提升。

同时，公司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配合，充分保证了公司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为我们的独立工作提供了便利的条件。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进行了认真审核。我们认为，

公司在 2021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审慎判断并充分沟通协商后作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整体业务及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影响公司未来的整体发展规划，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21 年，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宜，未发现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的信息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并购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并购重组情况。

（五）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我们认为候选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存在被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发现其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表决程序、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起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报告期内未涉及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的披露工作。

（七）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素质优良的执业队伍，可以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审计业务的要求。公司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

构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2021 年度，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八）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九）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均严格履行各项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十）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临时公告披露工作，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所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11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议案事项、决议执行情况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及下属委员会运作程序合法、合规、有效。

（十二）开展新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开展新业务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2021 年我们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

2022 年，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权利与义务，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利用我们的专业优势，为推动公司业务转型发挥积极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王文学、陈宏民、雷琳娜

2022 年 6 月 2 日

（以下无正文）